

福泉市 2023 年油菜种植补贴项目
肥料采购项目

采
购
合
同

项目编号：GZZH-2024-GK002 号

采购方：福泉市农业农村局（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方：湖南金叶众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 2024 年 2 月 29 日 在黔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福泉分中心开标室开标结果及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经协商达成“福泉市 2023 年油菜种植补贴项目肥料采购合同”，内容如下：

一、甲方向乙方订购以下复合肥料，品种、规格、数量单价、金额如下：

产品名称	规格 (公斤/ 袋)	技术参数	单	数	单价 (元/吨)	总金额 (元)
尿素	40	N $\geq$ 46.0% 水分 $\leq$ 0.5% 缩二脲 $\leq$ 0.9%	吨	880	2990	2631200

合计金额：贰佰陆拾叁万壹仟贰佰元整。

二、交货时间及地点

乙方在合同签订日期后十五天内完成供货，肥料送到福泉市八个乡镇街道办事处联系人指定地址。

三、质量要求及技术标准

乙方所提供产品必须是全新产品符合国家现行质量标准《GB2440-2017》和相关行业现行质量标准及采购方有关质量技术要求，产品的品质、规格、数量与合同一致。

四、相关费用

由乙方承担运输费用和卸车费。



五、验收方式

乙方严格按照甲方提供地点、数量及联系方式供货，供货时需向甲方提供厂家同批次产品检验合格证及由乙方取样送至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化验的化验结果凭证。

六、货款结算与支付

货款在供货完毕甲方验收合格后凭有效增值税发票办理入账，甲方收到相关报账资料后 10 日内完善报账程序，具体支付以财政报账为准，并于验收后两年内支付全部货款。

七、双方责任

1. 乙方需按照投标文件承诺开展售后服务。对非甲方人为原因而出现的质量问题，乙方应 7 日内无条件退换，并承担相应费用。

2. 如果因采购产品出现质量问题造成农业生产损失，全部由乙方负责。

3. 如是自然灾害或者施肥使用不当造成的农业生产损失，乙方不承担相关责任。

八、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均应全面履行本合同约定，一方违约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按《民法典》之违约承担及《招标投标法》、《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法律法规有关条款处罚。

九、其他

1. 合同纠纷的解决：双方对乙方所供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双方共同委托有鉴定资质的鉴定机构进行鉴定，该鉴



定结论是终局的，甲乙双方应当接受。鉴定费根据鉴定的结果由过错方支付。

2. 其它约定事项：如果本合同存在效力、履行、解释、终止的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争议发生之日起三个月内，未能通过协商解决或任何一方拒绝协商的，则任何一方均可向本合同签定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本合同一式柒份，采购方叁份，供货商俩份，招标代理公司壹份，代理公司壹份；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采购方 单位名称：福泉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地址：贵州省福泉市政务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人：王江红 联系电话：15885403984	乙方：供货方 单位名称：湖南金叶众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湖南省临湘市长安街道办事处集庄社区 法定代表人 张维军 或委托人：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湘支行 账号：1844 2901 0400 0057 7 电话：15885411777
---	---

签约地点：福泉市政务服务中心 0525 室

签订时间：2024年3月29日